

汕头职业技术学院科研设备处

汕职院科〔2020〕40号

关于开展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第一届优秀高等教育 研究成果奖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处（室）、系（部院）、中心（馆）：

根据《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关于开展第一届优秀高等教育研究成果奖评选工作的通知》（粤高教学会〔2020〕9号）的文件精神，我院决定积极组织广大教师参加评奖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评成果申报范围和要求

我院为省高教学会理事单位，此次评奖或可推荐参评的论文和研究报告总数不超过10篇、专著不超过5部（具体参评成果申报条件，见附件2）。申报成果完成时间为2017年1月1日至2020年9月30日。已获中国高等教育学会、省部级以上奖励成果不再参评。

二、报送材料和时间

（一）报送材料。包括：推荐参评的论文、研究报告和专著需逐一填写的《申报表》（见附件3）双面打印，一式6份；参评论文和研究

报告原件1份+复印件4份、专著原件1份。

(二) 报送时间。请于2020年11月1日前将《申报表》等材料送至学院高教所(图书信息大楼606);《申报表》电子版发送至高教所邮箱 o_gjs@stpt.edu.cn, 邮件主题注明“姓名+申报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优秀高等教育研究成果奖材料”。

(三) 参评者需交纳评审费每项 200 元, 由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秘书处在受理申报和评审时代收。

(四) 申报材料不退还。

(五) 联系人: 陈希媛, 13715886775 (666775)

附件 1:《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关于开展第一届优秀高等教育研究成果奖评选工作的通知》

附件 2: 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优秀高等教育研究成果奖评选办法

附件 3: 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优秀高等教育研究成果奖评选申报表

